附件2

**深圳市军人子女中考优待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身 份 证 号 |  |
| 考生学校 |  | 考 号 |  |
| 家长姓名 |  | 联系电话 |  | 身份类别 | □现役军人子女 |
| □烈士子女 |
| 工作单位 |  | □因公牺牲军人或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子女 |
| 优待类别 | 1、驻“三类地区”、西藏自治区和“二类岛”以及在“高风险、高危害岗位”连续工作3年以上（含已工作并将连续工作3年以上）军人的子女，或者有子女后曾在该地区和岗位累计工作5年以上军人的子女，烈士子女。 | 30分 | □ |
| 2、作战部队、驻“二类地区”和“第三类岛”连续工作3年以上（含已工作并将连续工作3年以上）军人的子女，或者有子女后曾在该地区和岗位累计工作5年以上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及残疾军人”的子女，以及“受到表彰奖励”军人的子女。 | 20分 | □ |
| 3、平时荣获三等功的军人子女，中考时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 优先录取 | □ |
| 家长签字（现役军人） |  | 学校审核 | 证明材料 | □齐 □不齐 | （学校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 初步审核 | □通过 □不通过 |
| 深圳警备区政治部意见 | 年 月 日 | 深圳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 年 月 日 |
| 证明材料 | 1、现役军人需提供军官证、子女户口本复印件和师级以上部队开具的现役证明。证明内容：考生XX，男，XX年XX月出生，现就读XX学校，准考证号为XX，系XX部队现役军人XX之子。单位承办人：XX，联系电话：XX。特此证明。2、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需提供立功证书复印件（复印件由师级部队盖章确认）；“高风险、高危害岗位”、“作战部队”和驻艰苦地区的需由师级部队出具书面证明（说明工作起止时间、工作地点、任职情况等要素）。3、属于烈士、因公牺牲军人或一至六级残疾的军人还需提供烈士证或伤残证复印件。 |
| 备注 | 1、执行文件《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军区政治部关于军人子教育优待办法的实施细则》。2、**优待所称军人子女**，包括现役军人的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及伤残军人”**是指因公牺牲军人，一至六级残疾军人。4、**“高风险、高危害岗位”是**指飞行、潜艇、航天、涉核等高风险、高危害岗位。3、**作战部队是**指担任战备值班任务的师以下战斗部队。5、**“受到表彰奖励”是**指个人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平时荣获二等功”，按照在军事训练和执行非战争军事行动任务中立功把握。战时是指国家宣布进入战争状态、部队受领作战任务或遭受敌突然袭击时。 |

审核人： 填表人： 复核人：

注：此表可复印。请于5月19日前，连同有关材料证明交报名点